

#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合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后续公司将退回农发基金投资款，公司、装备公司为此事项承担的担保相应解除。

### 一、 概述

2017年6月30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杰瑞股份”）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合作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合作，退回农发基金投资款，公司及装备公司为此事项承担的担保也相应解除。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所列的风险投资范围，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终止合作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交易基本情况介绍及终止合作的原因

2015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合作的议案》，为降低全资子公司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公司”）新型钻机项目资金成本，减少资金占压，拓宽融资渠道，同意公司、装备公司与农发基金、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区政府”）合作，签订《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农发基金以人民币19,000万元对装备公司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10年，投资年化收益率为1.2%。

同时，为保证公司、装备公司、区政府履行债务人义务，公司与农发基金签订《保证合同》，公司为《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中约定的支付收购价款及投资收益所形成的主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装备公司与农发基金签订《抵押合同》，以装备公司自有土地

使用权为上述主合同形成的债权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公司为区政府回购农发基金所持装备公司股权提供反担保承诺。上述事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 2015-084、2015-085 号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装备公司已收到农发基金投资款，装备公司尚未进行股权变更，公司仍持有装备公司 100%股权。

鉴于国际原油价格仍在低位徘徊，全球油气行业恢复缓慢，为避免项目投资风险，公司新型钻机项目产能建设速度放缓，项目投资进展缓慢。公司从自身运营发展及资金安排考虑，为避免资金沉淀及不能很好的利用国家专项建设资金而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决定退回农发基金投资款，新型钻机项目将根据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推进项目建设。

### 三、 对公司的影响

本事项审议通过后，公司将退回农发基金投资款 1.9 亿元，公司、装备公司为此事项承担的担保也相应解除。公司退回农发基金投资款后将减少公司负债，不会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30 日